

证券代码：871553

证券简称：凯腾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045

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尊农

2020 年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50 人

2020 年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920 人

2020 年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09 人

2020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52,351.00 万元

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33,493.00 万元

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5,715.93 万元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0 家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------	------	------

K-70	房地产业	房地产业
C-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38	制造业	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
C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8,386.30 万元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3,489.26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5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因为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 2011-2013 年财务情况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对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、袁长胜、夏宝龙、江海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等提起诉讼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收到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【（2018）苏 10 民初 125 号】。2019 年 12 月 25 日收到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传票，案号为（2019）苏 1003 民初 9692 号，传唤 2020 年 2 月 20 日开庭，因疫情原因，电话通知开庭取消，案件尚未审理。2021 年 6 月 28 日，经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（2019）苏 1003 民初 969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无需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。又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收到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的《民事上诉状》，要求撤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（2019）苏 1003 民初 9692 号民事判决书

的判决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周振先生，2010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、挂牌公司超过 15 家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郭天祥先生，200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王祖诚先生，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、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

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 2022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 2021 年审计收费 50.0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.00 万元。

上上期 2020 年审计收费 45.0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5.00 万元。

本期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3 月 25 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：公司拟续聘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有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同意将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审议续聘 2022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理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及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在公司审计过程中，能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、公正的反应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

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；
- （三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独立意见》；
- （四）《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五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本情况。

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5 日